

嘉祥县水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嘉祥县水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嘉祥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iexia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嘉祥县水务局联系（地址：嘉祥县建设南路 423 号，联系电话：0537-6861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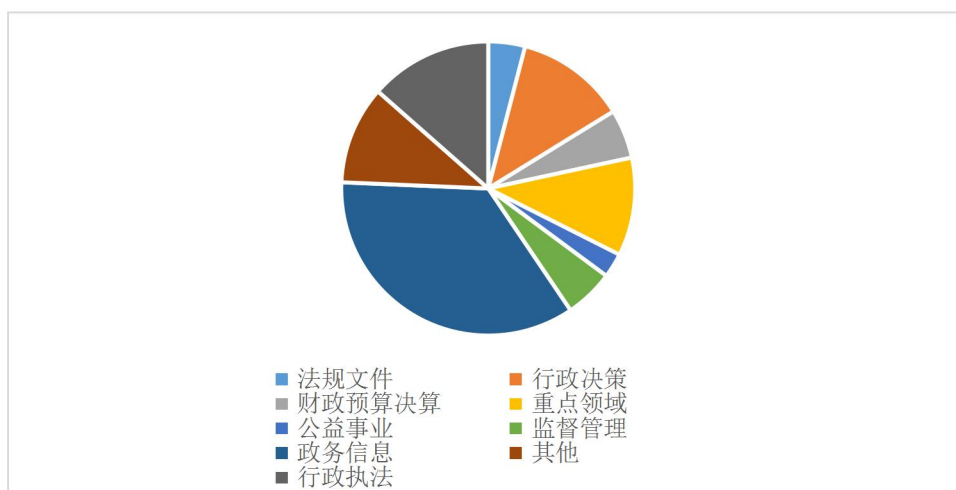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嘉祥县水务局贯彻落实《条例》文件要求，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加强行政工作的透明度，重点围绕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与水治理情况等水务信息，让群众快速、便捷、深入地了解嘉祥县水利建设基本情况和实施进度，保障人民群众对水务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1.制度建设情况。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县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高夫龙同志为组长，局科级领导、科室负责人为组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水务局办公室。曹如涛同志为分管领导，联络员由程中廷、贺梁琳同志担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的联系和协调。

2.信息发布数量。2022年通过嘉祥县水务局网站发布公开信息102条，各项信息所占比例如图所示。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年，县水务局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按时答复0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建立健全县水务局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审查机制，明确政务公开管理职责，规范公开操作流程，确保信息公开及时性、准

确性。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加强培训规章制度保障。立足水利工作实际，继续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加强业务人员培训，召开政务公开培训会议；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信息发布管理规定等，拟公开的信息都要经过科室负责人、专职人员和分管领导审定后再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为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我局明确专人负责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发布内容的时效性。我局政务新媒体共1个微信公众号，2022年共发布308条消息，比上年增加182条，开设了学习二十大、水利科普等专题栏目，及时完成县政府发布的任务。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信息发布实行审核发布制和分级负责制，所有信息必须经审核后发布，科室负责人为第一审核责任人。发布的重要信息需报局分管领导审批，必要时由局办公室主任审把后报局主要领导审定。

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制定年度政务公开计划，定期开展政务公开相关政策及工作程序、操作流程培训学习，结合水务工作重点规范水务领域信息公开内容。

三是明确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职责，做到责任落实到岗，工作落实到人，对反映的问题要及时解决和解释，对重要问

题及时调查处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14.1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与社会公众的需要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对政府公开工作宣传不够，社会公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不高；二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需要进一步完善。

我们结合了嘉祥县水务工作实际，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要通过以下措施进行改进：一是加大政务公开力度。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公开工作内容，确保完整、及时、准确地向群众公开政府信息；二是加

强政务公开宣传，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积极探索并实行各种方便群众查阅、了解信息的公开方式，助力政务公开宣传工作；三是深化公开内容；以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加大信息公开透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年，县水务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向公民、法人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严格落实2022年度政府工作要点，结合我局实际，主动公开涉水事项，重点公开水务执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及供水信息等。

（三）收到人大代表建议0件，政协提案1件，目前已办结；

（四）充分利用县水务局、嘉祥县乡村管理服务公司、嘉祥县公用水务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加强供水设施维修、应急停水等供水信息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

（五）县水务局暂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县水务局暂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七）县水务局暂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